

上海岩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完成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内部审计部 负责人、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上海岩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6月24日召开的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选举产生了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及独立董事。公司于同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关于选举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副董事长的议案》《关于选举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常务副总经理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关于聘任董事会秘书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财务负责人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内部审计部负责人的议案》《关于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选举产生了公司董事长、公司副董事长、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及主任委员（召集人），并聘任了高级管理人员、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内部审计部负责人、证券事务代表。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组成情况

根据《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由9名董事组成，其中非独立董事4名、独立董事3名、职工董事2名。经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选举叶可先生、陈于冰先生、陈代千先生、陈怡毅女士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简历详见附件），选举杨帆先生、蒋薇女士、郑中巧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简历详见附件）。公司第九届董事会任期自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经公司2025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选举，由张未名先生、张晓霞女士出任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职工董事（简历详见附件），张未名先生、张晓霞女士与公司2024

年度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董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并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与《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行使职权，任期为三年，与第九届董事会任期一致。

公司已经根据中国证监会《证券期货市场诚信监督管理办法》规定完成了对上述董事的诚信档案查询工作，董事会提名·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上述非职工董事的任职资格进行了审核。

公司第九届董事会成员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上市公司董事任职资格。公司第九届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不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独立董事人数的比例未低于董事会人员的三分之一且不存在连任公司独立董事任期超过六年的情形，独立董事的任职资格及独立性已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

二、选举第九届董事会董事长、副董事长情况

公司董事会选举叶可先生为第九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自第九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九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公司董事会选举陈于冰先生为第九届董事会副董事长，任期自第九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九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三、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组成情况

董事会选举产生的第九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组成人员如下：

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由独立董事蒋薇女士、独立董事郑中巧先生、董事张晓霞女士担任。其中，蒋薇女士担任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召集人）。

第九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由董事张未名先生、独立董事杨帆先生、董事张晓霞女士担任。其中，张未名先生担任战略委员会主任委员（召集人）。

第九届董事会提名·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由独立董事郑中巧先生、独立董事蒋薇女士、董事陈怡毅女士担任。其中，郑中巧先生担任提名·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任委员（召集人）。

上述各专门委员会中，提名·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计委员会中的独立董事均过半数，并由独立董事担任召集人。审计委员会召集人蒋薇女士为会计专业人士。

上述各专门委员会任期自第九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九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四、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内部审计部负责人及证券事务代表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同意续聘陈于冰先生为公司总经理（简历详见附件）。

经公司总经理陈于冰先生提名，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同意续聘陈代千先生为公司常务副总经理（简历详见附件）。

经公司总经理陈于冰先生提名，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同意聘任黄国敏先生、李国成先生、张未名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同意聘任黄国敏先生为公司财务负责人（简历详见附件）。

经公司董事长叶可先生提名，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同意续聘张未名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简历详见附件）。

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同意聘任张晓霞女士为内部审计部负责人，同意续聘刘婷女士为证券事务代表（简历详见附件）。

上述聘任的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内部审计部负责人及证券事务代表任期自第九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九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董事会提名·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已对上述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资格、岗位胜任能力等相关情况进行了审查，聘任财务负责人的事项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全体成员过半数同意。公司已经根据中国证监会《证券期货市场诚信监督管理办法》规定完成了对上述高级管理人员的诚信档案查询工作。

董事会秘书张未名先生、证券事务代表刘婷女士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培训证明，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公司董事会秘书、证券事务代表的联系方式

（一）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联系方式如下：

姓名：张未名

联系电话：021-61462195

传真号码：021-61462196

电子邮箱：stock@stonehill-tech.com

联系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博霞路 11 号

（二）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联系方式如下：

姓名：刘婷

联系电话：021-61462195

传真号码：021-61462196

电子邮箱：stock@stonehill-tech.com

联系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博霞路 11 号

六、公司部分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任期届满离任情况

公司本次换届选举完成后，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Lei Xu先生因任期届满不再担任公司董事职务，将仍在公司担任其他职务。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李慧中先生因任期届满不再担任公司独立董事及相关董事会专门委员会职务，且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监事张丹女士不再担任公司职工监事职务，将仍在公司担任其他职务。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监事郭玉柱先生不再担任公司监事及内部审计部负责人职务，将仍在公司担任其他职务。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喻佳萍女士因任期届满不再担任公司财务负责人职务，将仍在公司担任其他职务。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Lei Xu先生、李慧中先生、张丹女士、郭玉柱先生、喻佳萍女士均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前述人员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

公司董事会对Lei Xu先生、李慧中先生、张丹女士、郭玉柱先生、喻佳萍女士在任职期间勤勉尽责地工作以及为公司发展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上海岩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6 月 25 日

附件：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内部审计部负责人、证券事务代表简历

叶可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0年生，同济大学工学学士、管理硕士，研究生学历。曾任职于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至今担任西藏岩山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岩山投资管理（上海）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并担任纽励科技（上海）有限公司董事等职务，自2023年11月起任公司董事长。

截至目前，叶可先生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叶可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傅耀华女士为公司实际控制人，叶可先生、傅耀华女士、陈于冰先生和陈代千先生分别持有西藏岩山投资管理有限公司10%、50%、10%、10%的股份，西藏岩山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直接持有公司控股股东上海岩合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49.9750%的出资额，并通过上海道准科技有限公司间接持有上海岩合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0.0500%的出资额。此外，傅耀华女士、陈于冰先生和陈代千先生分别直接持有上海岩合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9.9950%、4.9975%和4.9975%的出资额。

除上述情况外，叶可先生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没有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的情形；没有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

陈于冰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7年生，研究生学历。分别于1999年、2002年毕业于上海复旦大学，获得经济学院学士及硕士学位。曾任职于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11月起在公司任职，曾任公司投资总监。2014年12月起任公司董事，2015年2月起任公司董事、总经理，2016年5月至2023年11月任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自2023年11月起任公司副董事长兼总经理。

截至目前，陈于冰先生持有公司股份66,678,039股。陈于冰先生、叶可先生

及其一致行动人傅耀华女士、陈代千先生分别持有西藏岩山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0%、10%、50%、10%的股份，西藏岩山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直接持有公司控股股东上海岩合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49.9750%的出资额，并通过上海道准科技有限公司间接持有上海岩合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0.0500%的出资额。此外，陈于冰先生、傅耀华女士和陈代千先生分别直接持有上海岩合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4.9975%、9.9950%和 4.9975%的出资额。陈于冰先生与陈怡毅女士分别担任岩超聚能（上海）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董事。

除上述情况外，陈于冰先生与公司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没有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的情形；没有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

陈代千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6 年生，研究生学历。1998 年毕业于同济大学，获得经济管理学院学士学位，2010 年获得上海国家会计学院与亚利桑那州立大学合作工商管理硕士学位。曾在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民族证券有限公司等公司任职。2015 年至 2023 年就职于岩山投资管理（上海）有限公司，2023 年 6 月起任公司董事，2023 年 11 月起任公司董事兼常务副总经理，现兼任上海岩思类脑人工智能研究院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等职务。

截至目前，陈代千先生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陈代千先生、叶可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傅耀华女士、陈于冰先生分别持有西藏岩山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0%、10%、50%、10%的股份，西藏岩山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直接持有公司控股股东上海岩合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49.9750%的出资额，并通过上海道准科技有限公司间接持有上海岩合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0.0500%的出资额。此外，陈代千先生、傅耀华女士和陈于冰先生分别直接持有上海岩合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4.9975%、9.9950%和 4.9975%的出资额。陈代千先生与叶可先生分别担任岩山数据服务（上海）有限公司、上海道准科技有限公司等公司的监事与董事职务等。陈

代千先生与陈怡毅女士分别担任灵译脑科技（上海）有限公司董事、财务负责人。

除上述情况外，陈代千先生与公司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没有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的情形；没有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

张未名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3年生，分别于2003年、2009年毕业于清华大学，获得基础科学（物理数学方向）学士及天体物理专业博士学位。2024年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曾任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创新投行部执行董事，成都新潮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兼副总裁。2021年8月加入本公司，先后担任公司投资部总监、战略投资部总监，现任公司证券部总监，并担任公司全资子公司海南瑞弘创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董事兼总经理、财务负责人等职务。2024年7月起至2025年6月任公司职工董事、董事会秘书。2025年6月起任公司职工董事、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

截至目前，张未名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没有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的情形；没有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

张晓霞女士，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7年生，本科学历。2010年毕业于上海立信会计金融学院，曾任职于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6月至今担任岩山投资管理（上海）有限公司监事，2017年4月至2024年12月担任上海岩恒

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合规风控负责人，2023年9月至2025年6月任公司监事会主席，截至目前兼任西藏岩山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监事等职务。2025年6月起任公司职工董事、内部审计部负责人。

截至目前，张晓霞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除下述情形外，张晓霞女士与公司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及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1）张晓霞女士担任西藏岩山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监事，该公司系公司控股股东上海岩合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最终控股股东，公司董事陈于冰先生、陈代千先生分别持有该公司10%的股份，公司实际控制人叶可先生及傅耀华女士合计持有该公司60%的股份；（2）张晓霞女士担任岩山投资管理（上海）有限公司监事，该公司系西藏岩山投资管理有限公司100%控股的全资子公司；（3）张晓霞女士与陈怡毅女士分别担任上海岩恒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监事、财务负责人，西藏岩山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持有上海岩恒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48%的股份。

除上述情况外，张晓霞女士与公司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没有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的情形；没有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

陈怡毅女士，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5年生，本科学历。2008年毕业于复旦大学太平洋金融学院，曾任职于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6月至今担任岩山投资管理（上海）有限公司财务负责人，2015年7月至今担任上海岩恒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财务负责人，截至目前兼任西藏岩山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财务负责人等职务。2025年6月起任公司董事。

截至目前，陈怡毅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陈怡毅女士与陈于冰先生分别担任岩超聚能（上海）科技有限公司董事、董事长。陈怡毅女士与陈代千先生分别担任灵译脑科技（上海）有限公司财务负责人、董事。陈怡毅女士与张晓霞女士分别担任上海岩恒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财务负责人、监事。

除上述情况外，陈怡毅女士与公司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没有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的情形；没有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

杨帆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5年生，清华大学电子工程系教授、博士生导师，IEEE Fellow。杨帆先生分别于1997年和1999年在清华大学电子工程系获学士和硕士学位，2002年在美国加州大学洛杉矶分校获电气工程博士学位。曾任教于美国密西西比大学，获聘终身教职。2011年至2020年担任清华大学电子工程系微波与天线研究所所长。现担任清华大学教授、博士生导师，并担任中国电子学会微波分会副主任委员、智能超表面技术联盟（RISTA）副理事长等职务。2025年6月起任公司独立董事。

截至目前，杨帆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没有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的情形；没有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

蒋薇女士，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3年生。上海财经大学会计学学士学位，复旦大学财务金融系管理学硕士学位，中国注册会计师（CPA）。2009年7月至2016年12月在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银行部、创新投行部任高级经理、助理董事、董事职位。2016年12月加入网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任投资部总经理、海外中心CFO、助理总裁，现担任网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副总经理，

2023年6月起任公司独立董事。

截至目前，蒋薇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没有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的情形；没有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

郑中巧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0年生，硕士研究生学历。2003年毕业于华东师范大学，取得信息与计算科学专业学士学位；2008年毕业于法国巴黎第六大学（皮埃尔与玛丽-居里大学），取得统计学专业硕士学位；2009年毕业于法国埃夫里大学，取得金融工程专业硕士学位。曾任职于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上海九岭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昆山浩岭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2020年9月至今任职于上海紫柏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担任执行董事；2021年8月至今任职于浙江紫柏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担任执行董事；2024年1月至今任浙江国贸数字科技有限公司董事；2025年3月至今担任杭州河姆渡人工智能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2022年5月起任公司独立董事。

截至目前，郑中巧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没有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的情形；没有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

黄国敏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1年生，本科学历，注册会计师、注册税务师。2007年毕业于河南财经政法大学，获得学士学位。曾任洛阳

轴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主管会计、上海新孚美变速箱技术服务有限公司财务部经理。2014年进入上海二三四五网络科技有限公司，历任上海二三四五网络科技有限公司财务部部门经理、公司财务部负责人、公司财务中心负责人等职务，2018年8月起至2025年6月任公司职工董事，2019年1月起至2022年5月任公司财务负责人，2019年8月起任公司副总经理。2025年6月起任公司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

截至目前，黄国敏先生持有公司股份934,440股，与公司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没有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的情形；没有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

李国成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8年生，本科学历，公司律师。2003年毕业于华东政法学院，获得学士学位。曾就职于上海界龙印刷器材有限公司，任法务经理、销售经理。2014年入职上海二三四五网络科技有限公司，历任法务部经理、法务部总监、公共事务部总监、总裁助理等。2023年6月起任公司副总经理。

截至目前，李国成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没有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的情形；没有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

刘婷女士，1992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毕业

于上海财经大学法律硕士（法学）专业，具有法律职业资格。2017年6月至2020年3月就职于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2020年3月至今就职于上海岩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曾任公司法务经理、高级法务经理，现任公司证券部副总监。2024年4月起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

截至目前，刘婷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没有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的情形；没有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不存在相关法律法规规定不得担任证券事务代表的情形。